

# 广州市水务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穗水资源〔2019〕46号

---

## 广州市水务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 印发《广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 用水获得电力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林业和园林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区人民政府（广州空港经济区），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各有关企业：

为持续做好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有关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等文件，

现将《广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用水获得电力工作指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广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用水获得电力工作指引（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根据《关于进一步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的实施意见（试行）》要求，制定本工作指引。

## 一、实施范围

供水：管径不大于5厘米、长度不大于200米。

供电：电压等级在10千伏以下（不含10千伏）、报装容量不大于200千瓦，管线长度不大于200米。

## 二、简化接入流程

符合本指引实施范围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无需向供水、供电企业申请报装，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方案稳定后，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时，由市联审平台自动向供水、供电企业推送接入需求信息，建设单位免于上门、免于审批。

供水、供电企业接到推送接入需求，自行开展现场勘查、方案设计、外线施工、装表通电、通水等环节，并向申请人发送相关阶段信息，实行“零干扰”服务。外线工程免于用户出资、全程零参与。

### （一）办理流程

#### 1. 网上申请

建设单位根据项目类型，按照《新建建筑工程〈建设工程规

划许可证〉核发及调整（社会投资类中小型项目）办事指南》或《新建建筑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及调整（社会投资类带方案出让用地的产业区块范围内工业项目）办事指南》或《新建建筑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及调整（社会投资类不带方案出让用地的产业区块范围内工业项目）办事指南》等要求，备齐申请材料，登录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网上办事大厅，选择《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中要办理的事项，同步勾选《用电报装（低压）和接驳》、《大口径水表用水》中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项目用水、用电事项，根据网页提示填写申请表，上传申请材料，选择取件方式和地址（窗口取件的地址为“市（区）政务中心”），点击提交，完成网上申办。

## 2.现场申报

网上申报成功后打印申请表，建设单位按办事指南收件材料中注明提供原件的要求，携带纸质材料到市（区）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进行申报。办事指南中仅要求提供扫描件或电子件的直接在网上传，无须再向政务窗口提交纸质材料。

## 3.案件受理

市政务中心受理市本级事项，也可受理各区事项；区政务中心受理本区事项，不能跨区受理。

市（区）政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收到申请人现场申报材料后，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含网上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受理条件进行形式审查，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同时由系统发送通知短信。不予受理的，一次性告知理由。

#### 4.案件流转

(1) 市政务中心窗口受理后及时通过联合审批系统将案件的网上申请材料转送市、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办理,并向供水、供电企业推送《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申请材料中的申请表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根据市区分工原则,由市政务中窗口系统推送至相关部门系统。

现场申请材料由承办单位到市政务中心窗口取件。

(2) 区政务中心窗口受理后通过联合审批系统将案件(含网上、现场申请材料)转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办理,并向供水、供电企业推送《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证核发(建筑类)》申请材料中的申请表和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据市区分工原则,由区政务中窗口系统推送至相关部门系统。

现场申请材料由承办单位到受理的区政务中心窗口取件。

#### (二) 补齐补正流程

由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出具材料补正意见后,转交市(区)政务服务窗口工作人员,由市(区)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统一发放《材料补正通知》。

对不属于本指引实施范围的项目,供水、供电企业接到平台推送需求信息后,应主动上门指导建设单位按项目规模相对应流程办理用电、用水申请手续。

#### 三、免于办理用电、用水外线工程行政许可

符合本指引实施范围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用电、用水服务接入外线工程,不需办理外线工程项目规划、施工、占用

道路挖掘、砍伐迁移树木等行政许可。供水、供电企业施工前应将外线工程施工方案、交通疏解方案通过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推送至公安、交通、水务、林业和园林部门，并负责按标准恢复道路。

### （一）免于行政审批事项

公安部门：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审核；

交通部门：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水务部门：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林业和园林部门：占用城市绿地审批，砍伐、迁移城市树木许可。

### （二）部门职责分工

1.公安部门负责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免于审核工作。

2.交通部门负责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和公路的免于行政审批工作。

3.水务部门负责涉水免审工作，督促协调各审批部门落实免审工作，协调解决遇到的相关问题。

4.林业和园林部门负责占用城市绿地、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免于行政审批工作。

5.政务服务部门按照集成服务工作要求负责案件受理、案件分发、收案回复；负责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建设，以及与其他部门系统对接工作。

6.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负责督促协调各审批部门落实免审工

作，协调解决电力外线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

### (三) 免于行政审批事项市区分工

#### I、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免审。

1.在“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五个区范围内的道路、市辖区内的高速公路、内环路进行占道施工的，由市公安局负责。

2.在“黄埔、番禺、花都、南沙、增城、从化”六个区范围内的道路进行占道施工的（高速公路除外），由各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部门负责。

#### II、城市道路占用挖掘市政免审。

##### 1.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范围：

(1) 市管城市道路（含桥梁、高架及隧道）：包括海珠桥、人民桥、广州大桥、海印桥、江湾桥、解放桥、鹤洞桥（含昌岗和广中立交）、琶洲大桥、珠江隧道、仑头隧道、洲头咀隧道、内环路高架桥及与之连接的匝道和高架放射线、东濠涌高架、人民路高架、同德围南北高架桥、猎德大桥。

(2) 快速路：广园快速路、新光快速路、新化快速路、南沙港快速路、黄榄快速路（南沙港快速支线）、番禺大桥、华南快速路一、二、三期。

(3) BRT 专用道。

2.属地区市政管理部门负责范围：辖区内除上述外的城市道路。

#### III、占用、挖掘公路免审。

1.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范围：广州市域范围内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

2.属地区道路管理部门负责范围：辖区内县道、乡道。

#### IV、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免审。

1.市水务局负责市管水库、流溪河灌区等水利工程管理范围。

其中流溪河灌区由区水务局、市水务局联合办理的渠道范围：

(1) 右总干渠进水闸出口至利园分水闸之间渠道。其中，右总干渠进水闸出口至马牙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马牙至利园分水闸由花都区水务局负责。

(2) 左干渠进水闸出口至流溪河灌区良田管理处之间的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

(3) 李溪干渠进水闸出口至第一座倒虹吸之间渠道由李溪拦河坝灌区管理处负责。

由区水务局负责的渠道范围：

(1) 右总干渠利园分水闸以下渠道：花干由花都区水务局负责，右干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

(2) 左干渠流溪河灌区良田管理处以下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

(3) 李溪干渠第一座倒虹吸以下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

2.区水务局负责除市管水库、流溪河灌区（上述已明确）以外的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免审。

V、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免审。在山区、丘陵区和水



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征占地面积 1 公顷以上（含本数）或挖填土石方量在 1.0 万立方米（含本数）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

1.市水务局负责省级立项（非跨地级市）、市级立项（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增城开发区、空港经济区范围内的项目除外）和跨区的生产建设项目。

2.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空港经济区范围内的市级、区级立项且非跨区的生产建设项目免审由所在经济区或行政区职能部门实施。

3.各区行政区域内区级立项生产建设项目由所在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免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由所在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4.跨行政区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由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 VI、占用城市绿地免审。

1.因城乡建设或者城乡基础设施维护需要临占绿地 7000 平方米以下的，属市管绿地【路段在白云大道（广园中路至同泰路口），大金钟路（白云大道至广园路），同泰路（白云大道至云祥路口），广州大道（禺东西路口至广州大桥原收费站），东风路（环市西内环路东面至中山一立交转盘西端），环市路（广园西路口至天河立交西侧），科韵路（广州侨康医院至官洲北苑对出桥底）、临江大道（广州大桥东侧至琶洲大桥底）、二沙岛（珠岛宾馆门口至二沙岛东端绿地）、风景名胜区、市属公园（白云

山风景名胜区、越秀公园、流花湖公园、广州动物园、中山纪念堂、黄花岗公园、珠江公园、市儿童公园等)】，由市林业和园林局办理。

2.因城乡建设或者城乡基础设施维护需要临占绿地 7000 平方米以下的，所在地在上述第 1 点范围外的，由属地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3.因城乡建设或者城乡基础设施维护需要临占绿地达到 7000 平方米以上的，所在地在上述第 1 点范围内的，由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经核准后，报市政府批准。所在地在上述第 1 点范围外的，由属地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函报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核准，经核准后报市政府批准。

4.因城乡建设或者城乡基础设施维护需要临占绿地位于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的，由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办理。

## **VII、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免审。**

1.砍伐迁移修剪树木在市管绿地的【路段在白云大道（广园中路至同泰路口），大金钟路（白云大道至广园路），同泰路（白云大道至云祥路口），广州大道（禺东西路口至广州大桥原收费站），东风路（环市西内环路东面至中山一立交转盘西端），环市路（广园西路口至天河立交西侧），科韵路（广州侨康医院至官洲北苑对出桥底），临江大道（广州大桥东侧至琶洲大桥底），二沙岛（珠岛宾馆门口至二沙岛东端绿地）、风景名胜区、市属公

园（白云山风景名胜区、越秀公园、流花湖公园、广州动物园、中山纪念堂、黄花岗公园、珠江公园、市儿童公园等）】，由市林业和园林局办理。

2.砍伐迁移修剪树木（涉及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的），在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范围外的，由所在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同意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在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范围内的，由三个开发区办理。

3.砍伐迁移树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除外）在市辖区区域内（增城区、从化区、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除外），所在地在上述第1点范围外的，数量在20株（含本数）以上的，由市林业和园林局办理。

4.砍伐迁移树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除外）在市辖各区区域内，所在地在上述第1点范围外的，数量在19株（含本数）以下的，由各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5.砍伐迁移树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除外），在增城区、从化区辖区、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内，由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6.修剪直径5厘米以上枝条的树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除外），由所在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 四、实施日期

本实施细则印发之日起试行。

- 附件：1.广州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用水获得电力外  
线工程免于行政审批办事指南  
2.市区事项配置清单

附件 1

# 广州市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获得用水获得电力外线工程免于行政审批办事指南

1	事项名称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审核,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许可		
2	适用范围	管径不大于 5 厘米、长度不大于 200 米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用水外线工程。电压等级在 10 千伏以下 (不含 10 千伏), 报装容量不大于 200 千瓦, 管线长度不大于 200 米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电力外线工程。		
3	实施依据	《关于进一步优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备案服务的实施意见 (试行)》十一、. 市政公用服务企业办理以下范围内小型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服务的, 不需办理项目备案、规划、施工、占用挖掘道路、砍伐迁移树木等行政许可, 施工前应将施工方案稳定后推送交通运输、公安交警、水务、林业园林绿化、城市管等理部门。达到接入条件后, 市政公用服务企业应将相关信息推送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部门, 并负责按标准恢复道路。		
4	办理条件	适用范围内的中小型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服务		
5	实施机关	公安、交通和运输管理、水务、林业和园林等行业主管部门		
6	是否收费	否	若收费, 填写收费标准	无
7	办理期限	承诺期限	免于行政审批	
8	受理方式及条件	网上申报网址、现场申报地点、联系电话及服务时间	<p>1. 登录广东政务服务网, 选择办理事项。</p> <p>2. 市政务中心受理市本级免于审批事项, 也可受理各区相关免于审批事项; 区政务中心受理本区免于审批事项, 也可受理市属部门免于审批项, 不能跨区受理。</p> <p>3. 市/区政务中心办理窗口指引</p> <p>(1) 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利路 61 号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综合受理窗口;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3:00 至 17: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公交线路: 40 路、407 路、499 路、668 路、669 路市政务服务中心站; 地铁路线: 三号线、五号线珠江新城站 B1 出口旁。</p> <p>(2) 越秀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越秀区解放北路 813 号成悦大厦;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AM 9: 00—12: 00 PM 1: 00—5: 0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线路: 正骨医院公交站; 地铁 1 号线农讲所站。</p>	

(3) 海珠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海珠区石榴岗路 480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四: AM 9: 00—12: 00 PM 1: 00—5: 00 周五: AM 9: 00—12: 00 PM 1: 00—3: 0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或地铁路线: 搭乘 37 路(东山口-广东商学院)、206 路(赤沙市场-窖口客运站)、264A 路(珠影-仑头) 公家车, 在“台涌站”下车后前行约 220 米即到。如乘坐地铁可在 8 号线“赤岗站”C1 出口出站后, 在“赤岗公交站”再转上述公交车前往; 或乘坐 988 路(石榴岗-石榴岗环线)至“海珠政务服务中心”

(4) 荔湾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荔湾区逢源路 128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四 9: 00-12: 00, 13: 00-17: 00, 周五 9: 00-12: 00, 13: 00-15: 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路线: 可乘坐地铁 1 号线至长寿路站下车, 出站沿宝源路转逢源路北行。

(5) 天河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天河区软件路 13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四 9:00-12:00, 13:00-17:00, 周五 9:00-12:00, 13:00-15:00 (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 公交线路: 可乘坐 355、494 路、497 路、494A 路、581、774、776、901 路、901A 路、902 路、903 路、B4 路、B26 路、夜 38 路至“天河软件园管委会”站下车。

(6) 白云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白云区机场路 561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四: AM 9: 00—12: 00 PM 1: 00—5: 00 周五: AM 9: 00—12: 00 PM 1: 00—3: 0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 狮岭-桂花岗 高速专线 2 高峰快线 4 高峰快线 31 32 路 58 路 58A 路 高峰快线 61 244A 路 244 路 251 路 254 路 268 路 280 路 298 路 424 路 475 路 510 路 511 石龙班车 511 路 523 路 523A 路 702 路 704 路 741 路 752 路 807 路 807A 路 810A 路 810 路 886 路 白云政务中心站

地铁: 地铁二号线飞翔公园站。

(7) 黄埔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黄埔区香雪三路 3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四: 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00 周五: 上午 8: 30-12: 00、下午 13: 30-15: 0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 公交: 可乘坐公交 366 路、395 路、506 路、508 路、534 路、573 路、575 路、943 路、944 路, 至萝岗市民广场站下车; 也可乘坐公交 327 路、391 路、392 路、395 路、506 路、508 路、534 路、575 路、943 路、944A 路、944 路、948 路、B24 路、科学城 3 号交通专线, 至演艺中心北门站下车。地铁: 广州地铁六号线至萝岗站 C 口下车。

(8) 花都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花都区花城街百合路 36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30-12:00 下午: 14:30-17:30 (国家法定假期除外); 公交: 花 6

			<p>路、花 75 路公交车曙光路站;地铁: 花都广场站 C 出口</p> <p>(9) 番禺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番禺区亚运大道 550 号;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2:00、下午 2:30-5:30; 公交: 番 1 路、番 6 路、番 10 路、番 16 路、番 19 路、番 26 路、番 29 路等。</p> <p>(10) 南沙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南沙区凤凰大道 1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00-12:00; 星期一至星期四下午 13:00-17:00; 星期五下午 13:00-15: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公交: 蕉门地铁站, 途经公交: 南 1 路、南 2 路、南 4 路、南 5 路、南 23 路、南 27 路、南 31A 路、南 31B 路、南 32 路、南 33 路、中国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快线、南沙客运港-蕉门地铁站免费专线、广州南汽车客运站—蕉门地铁站;地铁: 蕉门站, 途经地铁: 地铁 4 号线。</p> <p>(11) 从化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从化区城郊街河滨北路 128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AM 8:30—12:00 PM 2:30—5:3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 2 路、4 路、5 路 政务服务中心站。</p> <p>(12) 增城区政府中心综合受理窗口。地址: 增城区荔城街光明西路 108 号; 业务咨询电话: 12345; 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2:00, 下午 2:30-5:3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公交: 乘坐广增 11 线、广增 12 线、广增 13 线、增城 102 路、增城 5 路到兴发市场公交车站, 沿夏街大道向东北步行 89 米, 左后转进入岗前路, 沿岗前路步行 43 米; 地铁: 地铁 21 号线增城广场站 A 出口, 步行 240 米, 到达荔新路口站, 乘广增 11 线、广增 12 线到兴发市场公交车站, 沿夏街大道向东北步行 89 米, 左后转进入岗前路, 沿岗前路步行 43 米。</p> <p>(13) 广州空港经济区。地址: 花都区空港大道 9 号空港跨境电子商务试验园 A4 栋二层空港政务服务中心 2、3 号窗口; 办公电话: 020-36067509; 办公时间: 工作日的上午 9:00—12:00, 下午 13:00—17:00。(每星期五下午三点后为内部学习时间, 期间暂停对外办公); 位置指引: 708 路、空港 1 路(空港政务中心站)路。</p>
		预约电话	无
		受理条件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或者申请人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
		办理时限	当场受理或按规定补正材料之日受理, 受理之后 0.5 个工作日内转交各备案部门。
9	回复方式及条件	出件地点、联系电话及服务时间	无需审批, 审批单位通过联合审批系统反馈收到申请信息即可, 申请人无需取件。
		预约电话	无

	办理时限	免于行政审批
	<b>免于审批事项市区分工</b>	
	<p><b>(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方案免审:</b></p> <p>1. 申请在“越秀、海珠、荔湾、天河、白云”五个区范围内的道路、市辖区内的高速公路、内环路进行占道施工的, 由市公安局负责。</p> <p>2. 申请在“黄埔、番禺、花都、南沙、增城、从化”六个区范围内的道路进行占道施工的(高速公路除外), 由各区公安分局交通管理部门负责。</p>	
	<p><b>(二)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免审:</b></p> <p>1.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范围:</p> <p>(1) 市管城市道路(含桥梁、高架及隧道): 包括海珠桥、人民桥、广州大桥、海印桥、江湾桥、解放桥、鹤洞桥(含昌岗和广中立交)、琶洲大桥、珠江隧道、仑头隧道、洲头咀隧道、内环路高架桥及与之连接的匝道和高架放射线、东濠涌高架、人民路高架、同德围南北高架桥、猎德大桥。</p> <p>(2) 快速路: 广园快速路、新光快速路、新化快速路、南沙港快速路、黄榄快速路(南沙港快速支线)、番禺大桥、华南快速路一、二、三期。</p> <p>(3) BRT专用道。</p> <p>2. 属地区市政管理部门负责范围: 辖区内除上述外的城市道路。</p>	
	<p><b>(三) 占用、挖掘公路免审:</b></p> <p>1. 市交通运输局负责范围: 广州市域范围内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p> <p>2. 属地区道路管理部门负责范围: 辖区内县道、乡道。</p>	
10	<p><b>(四)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免审:</b></p> <p>1. 市水务局负责市管水库、流溪河灌区等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其中流溪河灌区由区水务局、市水务局联合办理的渠道范围:</p> <p>(1) 右总干渠进水闸出口至利园分水闸之间渠道。其中, 右总干渠进水闸出口至马牙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 马牙至利园分水闸由花都区水务局负责。</p> <p>(2) 左干渠进水闸出口至流溪河灌区良田管理处之间的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p> <p>(3) 李溪干渠进水闸出口至第一座倒虹吸之间渠道由李溪拦河坝灌区管理处负责。</p> <p>由区水务局负责的渠道范围:</p> <p>(1) 右总干渠利园分水闸以下渠道: 花干由花都区水务局负责, 右干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p> <p>(2) 左干渠流溪河灌区良田管理处以下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p> <p>(3) 李溪干渠第一座倒虹吸以下渠道由白云区水务局负责。</p> <p>2. 区水务局负责除市管水库、流溪河灌区(上述已明确)以外的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免审。</p>	
	<p><b>(五)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免审:</b></p> <p>在山区、丘陵区和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征占地面积1公顷以上(含本数)或挖填土石方量在1.0万立方米(含本数)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p> <p>1. 市水务局负责省级立项(非跨地级市)、市级立项(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增城开发区、空港经济区范围内的项目除外)和跨区的生产建设项目。</p> <p>2. 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增城开发区、空港经济区范围内的市级、区级立项且非跨区的生产建设项目免审由所在经济区或行政区职能部门实施。</p> <p>3. 各区行政区域内区级立项生产建设项目由所在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免审。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由所在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p>	



4.跨行政区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由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办理。					
<p>(六) 占用城市绿地免审:</p> <p>1.简易低风险工程电力外线工程施工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地低于 200 平方米, 占用时间不超过三天的, 免于审批, 工程完工后应原状恢复。其他情形的, 按程序报批。</p> <p>2.市区免审分工为:</p> <p>(1) 市管绿地【路段在白云大道(广园中路至同泰路口), 大金钟路(白云大道至广园路), 同泰路(白云大道至云祥路口), 广州大道(禺东西路口至广州大桥原收费站), 东风路(环市西内环路东面至中山一立交转盘西端), 环市路(广园西路口至天河立交西侧), 科韵路(广州侨康医院至官洲北苑对出桥底)、临江大道(广州大桥东侧至琶洲大桥底)、二沙岛(珠岛宾馆门口至二沙岛东端绿地)、风景名胜区、市管公园(白云山风景名胜区、越秀公园、流花湖公园、广州动物园、中山纪念堂、黄花岗公园、珠江公园、市儿童公园等)】, 由市林业和园林局负责。</p> <p>(2) 所在地属广州空港经济区的, 由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实施。</p> <p>(3) 所在地属上述第(1)(2)点范围外的, 由属地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p>					
<p>(七)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免审:</p> <p>1.“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电力外线工程施工需要迁移城市树木(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除外) 2 株(含 2 株)以下, 免于审批, 工程完工后应原状恢复。其他情形的, 按程序报批。”</p> <p>2.市区免审分工为:</p> <p>(1) 市管绿地【路段在白云大道(广园中路至同泰路口), 大金钟路(白云大道至广园路), 同泰路(白云大道至云祥路口), 广州大道(禺东西路口至广州大桥原收费站), 东风路(环市西内环路东面至中山一立交转盘西端), 环市路(广园西路口至天河立交西侧), 科韵路(广州侨康医院至官洲北苑对出桥底)、临江大道(广州大桥东侧至琶洲大桥底)、二沙岛(珠岛宾馆门口至二沙岛东端绿地)、风景名胜区、市管公园(白云山风景名胜区、越秀公园、流花湖公园、广州动物园、中山纪念堂、黄花岗公园、珠江公园、市儿童公园等)】, 由市林业和园林局负责。</p> <p>(2) 所在地属广州空港经济区的, 由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实施。</p> <p>(3) 所在地属上述第(1)(2)点范围外的, 由属地区绿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p>					
申请材料					
共性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形式和份数	规范化要求	材料来源	类型
1	施工方案	原件彩色扫描文件(PDF 格式)[1 份]	(1)由施工单位加盖公章;(2)内容应包括占道位置、面积、工期等信息, 施工进度计划, 分阶段方案, 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 地下管线保护措施, 清晰准确的道路占用、挖掘位置平面图;(3)排版使用 A4 规格, 采用 pdf	申请人	通用

			格式,大小不超过 50M; (4) 仅收电子件。		
2	交通疏解方案	原件彩色扫描文件 (PDF 格式)[1 份]	(1)由设计单位加盖公章; (2)内容应包括施工路段交通组织设计、 外围绕行指引、作业控制区设置平面图、现场 照片示意图、交通疏导员设置方案、交通应急 预案;(3)排版使用 A4 规格,采用 pdf 格式, 大小不超过 50M;(4) 仅收电子件。	申请人	通用

# 事项配置清单

序号	审批流程名称	阶段名称 (若为并行推进阶段请注明)	部门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是否只能单办	行政审批主事项/辅助事项	部门审批系统名称	事项时限 (十个工作日内/工作日)	事项时限 (上传国家平台时限/工作日)	是否阶段型事项	对应国家建设类事项	对应标准审批事项编码	对应全市事项清单 (穗建政[2018]30号)上的事项名称
1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广州市道路路政审批及监控系统	5	5	否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117020000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2		施工许可阶段	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040074969395N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3		施工许可阶段	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440105000074993930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4		施工许可阶段	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03007493389X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5		施工许可阶段	天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0600748922P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6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1MB2C692130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7		施工许可阶段	开发行政审批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6947513788B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8		施工许可阶段	开发区建设局(黄埔区住建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60633042556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9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4007514565L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0		施工许可阶段	番禺区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3007523816M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1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5MB2C66979L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2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5MB2C66979L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3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8007517416C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4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17007520404U40114022002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否			
15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事项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政务服务审批系统	14	14	否	公路建设规划区内埋设管架、电缆等设施建设许可	118032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序号	审批流程名称	阶段名称 (若为并行推进阶段请注明)	部门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是否只能 单办	行政审批主 线事项/辅线 事项	部门审批系统 名称	事项时限 (十统一对外承诺时限/ 工作日)	事项时限 (上传国家 平台时限/ 工作日)	是否阶段 型事项/ 牌事项	对应国家 事项	对应标准 审批事项 编码	对应全市事项清单 (穗建改[2018]30 号)上的事项名称
16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住房建设和交通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17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增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18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区住房和建设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19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0		施工许可阶段	黄埔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1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交通运输局	占用、挖掘公路审批	11440100007482639F344011501101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2		施工许可阶段	市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3		施工许可阶段	市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4		施工许可阶段	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5		施工许可阶段	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0400749639SN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6		施工许可阶段	海珠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7		施工许可阶段	海珠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440105000074993930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8		施工许可阶段	荔湾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300750536S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29		施工许可阶段	荔湾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0300750536S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0		施工许可阶段	天河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1		施工许可阶段	天河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065MB2C48922P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序号	审批流程名称	阶段名称 (若为并行推进阶段请注明)	部门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是否只能 单独办	行政审批 事项/辅助 事项	部门审批系统 名称	事项时限 (十统一对外 承诺时限/ 工作日)	事项时限 (上传国家 平台时限/ 工作日)	是否阶段 性项目/ 重点项目	对应国家 事项	对应标准 审批事项 编码	对应全审事项清单 (粤建政[2018]30 号)上的事项名称
32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3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0075027322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4		施工许可阶段	黄埔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12732959487E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5		施工许可阶段	黄埔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2732959487E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6		施工许可阶段	花都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0000748582IN3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7		施工许可阶段	花都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4455394368N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8		施工许可阶段	番禺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130075236724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39	广州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获得用水资质得也力外线工程免于行政审批批办事项前	施工许可阶段	番禺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30075236724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0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区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15MB2C66979L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1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区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5MB2C66979L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2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18007517235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3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8007517235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4		施工许可阶段	增城水务部门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114401175544013756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5		施工许可阶段	增城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14401175544013756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6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00696931785D3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7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00696931785D3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序号	审批流程名称	阶段名称 (若为并行推进阶段请注明)	部门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是否其他 单办	行政审批主 线事项/辅线 事项	部门审批系统 名称	事项时限 (十统一对外承诺时限/ 工作日)	事项时限 (上传国家 平台时限/ 工作日)	是否阶段 或里程碑 事项	对应国家 事项	对应标准 审批事项 编码	对应全市事项清单 (穗建政(2018)30 号)上的事项名称
48		施工许可阶段	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区园林绿化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04007496395N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49		施工许可阶段	越秀区建设和水务局 (区园林绿化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04007496395N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0		施工许可阶段	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440105000074993930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1		施工许可阶段	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440105000074993930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2		施工许可阶段	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03007493389X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3		施工许可阶段	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03007493389X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4		施工许可阶段	天河区农业和园林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06734892300B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5		施工许可阶段	天河区农业和园林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06734892300B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6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城市管理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100750261XX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7		施工许可阶段	白云区城市管理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100750261XX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8		施工许可阶段	黄埔区建设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60633042556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59		施工许可阶段	黄埔区建设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60633042556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0		施工许可阶段	花都区城市管理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4007516800E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1		施工许可阶段	花都区城市管理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4007516800E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2		施工许可阶段	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3552361146G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3		施工许可阶段	番禺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3552361146G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序号	审批流程名称	阶段名称 (若为并行推进阶段请注明)	部门名称	事项名称	事项实施编码	事项类型	是否只能 单办	行政审批主 线事项/辅线 事项	部门审批系统 名称	事项时限 (十统一对外 政务时限/ 工作日)	事项时限 (上传国家 平台时限/ 工作日)	是否阶 段工程 牌事项	对应国家标准 事项	对应标准 审批事项 编码	对应全市事项清单 (穗发改[2018]39 号)上内事项名称
64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区城市管理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5087727930A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5		施工许可阶段	南沙区城市管理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5087727930A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6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区林业和园林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8007517715A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7		施工许可阶段	从化区林业和园林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8007517715A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8		施工许可阶段	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占用城市绿地审批	11440117007520674E40114008001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69		施工许可阶段	增城区林业和园林局	砍伐、迁移城市树木	11440117007520674E40114008003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70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00007483172Q3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1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3007525699U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2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黄埔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2007484298N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3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40075147171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4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5781213888T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5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增城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7007520703R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6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市公安局从化区 分局	占道施工交通组织 方案审核	11440118007517738P42006039000	其他行政权 力	否	主线事项	综合审批管理平 台	10	10	否			
77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行政审批局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 内的生产建设活动 审批	11440115M5B2C66979L40116003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78		施工许可阶段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行政审批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 保持方案	11440115M5B2C66979L40116005000	行政许可	否	主线事项				否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州市水务局办公室

2019年11月15日印发

---